#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先锋新材,股票代码:300163) 于2017年4月26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17-042)。公司于2017年5月3日、2017年5月10日、2017年5 月1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根据目前进展情况,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如下: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及进展

### (1) 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第三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 (2) 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交易方式可能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交易方式尚 在探讨中, 未最终确定。

#### (3) 标的资产情况

标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公司初步计划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所属行业 为环保节能、新材料行业,具体标的资产范围仍在论证中。

#### (4) 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卢先锋	172957978. 00	人民币普通股
2	徐佩飞	130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卢亚群	506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朱战勇	45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	郑卫良	2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云		
6	信永盈7号证券投资集合资	2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金信托计划		
7	林国建	254555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一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	249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顾建伟	239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赵旭	23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 2、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卢先锋	43239495. 00	人民币普通股
2	朱战勇	45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徐佩飞	326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郑卫良	2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云		
5	信永盈7号证券投资集合资	2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金信托计划		
6	林国建	254555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b>一</b> 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	249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顾建伟	239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	赵旭	23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	欧阳艳军	230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 (5) 停牌期间的重要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公司会同交 易对手方、相关中介机构进一步商讨交易方案,拟选聘的中介机构已开展工作, 正抓紧对涉及重组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

#### 二、继续停牌原因及预计复牌时间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工作量较大,交易方案的有关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预计难以在 1 个月内完成。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投资者合法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5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本公司承诺争取于2017年6月26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6月26日恢复交易,同时公司将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三、停牌期间安排及风险提示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